



美道瓊期貨及標普500期貨 適用鉅額交易

法人機構具有避險需求 可向期交所申請放寬部位限制

【記者廖賢龍／台北報導】台灣期交所上市的美國道瓊期貨及美國標普500期貨，訂有各類交易人的部位限制，期交所將會定期檢視調整，若法人機構具有避險需求，可向期交所申請放寬部位限制。此外，該兩檔美股期貨商品，亦納入期貨市場鉅額交易制度適用商品，法人或具大額交易需求的交易人

，可多加利用。

目前期交所上市的商品，不論是期貨契約或選擇權契約，為防止單一交易人持有部位過大，影響市場行情，且基於風險控管的考量，皆對持有部位有所限制。美國道瓊期貨及美國標普500期貨

部位限制數自然人為1,000個契約、法人機構3,000個契約，期貨自營商則為9,000個契約，且無論是一般交易時段或盤後交易時段，均應符合部位限制規定，另法人機構基於避險需求得向期交所申請放寬部位限制。

鉅額交易為提供有大額部位交易人的需求，期交所的道瓊及標普500期貨契約亦納入鉅額交易的適用商品，以吸引更多交易人參與。有關本商品鉅額交易門檻，道瓊及標普500期貨契約鉅額交易門檻同期交所現行其他非匯

率類期貨商品均為200口。

道瓊及標普500期貨鉅額交易方式同現行其他適用商品，交易人可透過「逐筆撮合」或「議價申報」方式進行，只要買賣申報數量符合鉅額交易規定者皆可參與，漲跌幅及交易時間同一般交易市場，惟開

盤前不接受鉅額交易。鉅額交易買賣委託及成交价格，不作為開盤、收盤價格、漲跌幅度放寬及每日結算價訂定依據，亦不作為最高、最低行情紀錄，惟相關交易量及未平倉量將與一般交易市場部位合併計算。（系列八）

活絡期貨交易 服務實質經濟



避險增益 價格發現